

证券代码：000783

证券简称：长江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15-106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更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见 2015 年 3 月 27 日、4 月 2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有关公告。

2015 年 12 月 8 日，公司收到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《名称变更通知函》，其主要内容为：为积极实现做强做大的发展战略，着力拓展会计师事务所的品牌、规模、多元化等综合实力，更好地为客户国内外业务提供优质服务，经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批准，自即日起，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名称变更为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，更名后的事务所各项执业资格、服务团队、单位地址、联系电话等均无变化。原“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的各项业务由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继续承继经营，原有的业务关系及已签订的合同继续履行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。

据此，我公司聘请的 2015 年度审计机构更名为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，本次变更仅为名称变更，不涉及主体

资格变更情况，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